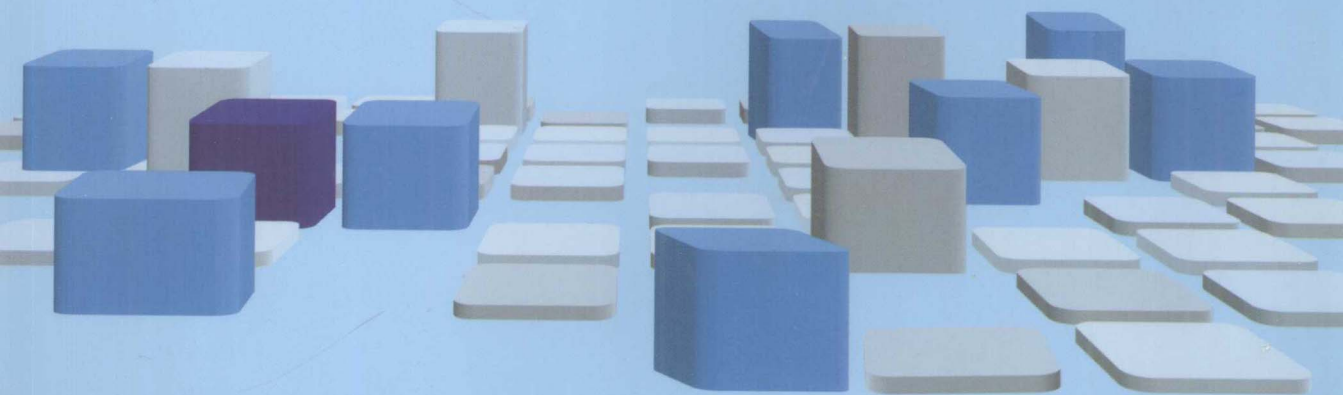


ENVIRONMENTAL REPORT ON CHINESE BANKS

中国银行业 环境记录

绿色流域
于晓刚 编著



/// (2010)
NGO报告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科技出版社

ENVIRONMENTAL REPORT ON CHINESE BANKS

中国银行业

绿色流域

于晓刚

● 编著

环境记录

/// (2010)

NGO报告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科技出版社

· 昆明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 2010/于晓刚编著. —昆明
云南科技出版社, 2011. 4
ISBN 978 - 7 - 5416 - 4553 - 2

I. ①中… II. ①于… III. ①银行业 - 经济发展 - 研
究报告 - 中国 IV. ①F8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56368 号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科技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云南新闻出版大楼 邮政编码: 650034)

昆明理工大学印务包装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11 字数: 100 千字

2011 年 4 月第 1 版 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2000 册 定价: 32.00 元

编委名单

主 编：于晓刚

编委会：（按姓氏拼音排序）

付 涛 金嘉满 李 波 马 军

汪永晨 吴登明 杨 勇 姚 遥

于晓刚

编著者：于晓刚 朱艳玲

编 审：林 扬

顾 问：郭沛源

目 录

第一章 引 言	1
1.1 写作宗旨	1
1.2 银行的选择	2
1.3 指标的选择	3
1.4 评价方法	3
1.5 信息来源和局限	4
1.6 参与的民间组织	4
1.7 本书结构	4
1.8 致谢	5
第二章 中国银行业环境综述	6
2.1 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6
2.2 制定环境相关政策	9
2.3 采取环境相关措施	11
2.4 环境专责部门设置	15
2.5 “两高”贷款情况	17
2.6 环保贷款情况	19
2.7 获得社会认可（环境和社会责任）	21
2.8 受到社会批评（环境和社会责任）	22
2.9 加入国际环保准则	24
2.10 内部环保表现	25
2.11 对同行、客户的倡导	28
2.12 社会捐助	30
2.13 海外投资情况	32
2.14 总结	33
第三章 各中资上市银行绿色信贷履行特点	36
第四章 国家绿色信贷相关政策简介	42

3.1 信贷政策与环境保护	42
3.2 信贷政策与信息共享	44
附录1 中资上市银行绿色信贷执行现状	46
附录2 我国绿色信贷相关政策	95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贯彻信贷政策与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95
国家环境保护局关于运用信贷政策促进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	98
关于进一步加强产业政策和信贷政策协调配合控制信贷风险有关问题的通知	100
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	103
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产能过剩行业结构调整的通知	110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的通知	114
关于落实环保政策法规防范信贷风险的意见	120
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节能减排授信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123
银行业协会发布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	128
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声誉风险管理指引》的通知	132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	135
附录3 国际行业环保标准及良好实践简介	140
附录4 争议案例	155
1 紫金矿业集团	155
2 加拿大油砂	156
3 埃塞俄比亚吉贝3级水坝	158
4 大连输油管道	160
5 华能集团伊敏煤电项目	162
附录5 国际倡导成功案例分享	164
1 伊利苏水坝和哈桑科夫古城	164
2 加蓬铁矿石	165
附录6 各上市银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制参照标准	168
附录7 国际社会针对吉贝3级水坝建设写给中国工商银行的公开信	170

第一章 引言

1.1 写作宗旨

银行等金融机构采取对社会和环境负责任的方式经营投融资业务,已成为国际和国内银行业发展的趋势。实践证明,银行这样做不但可以减少对环境和社会产生不利影响,还可以规避银行自身的风险,最终达到经济、社会和环境可持续发展的目的。银行和金融机构为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可持续发展目的而提供的金融服务被称为绿色金融或可持续金融。目前,我国政府提倡的绿色信贷是可持续金融的一部分,主要指银行通过一系列政策和管理措施,在经营过程中限制对危害环境项目的贷款,扩大对环境保护有利的项目贷款。

2009年,国家有关部门为促进绿色金融的发展又出台了多项新的政策法规和指引,包括:3月18日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信贷结构调整促进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指导意见》;6月6日国家环保部、中国人民银行出台的《关于全面落实绿色信贷政策进一步完善信息共享工作的通知》;8月25日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声誉风险管理指引》的通知等。中国银行业协会也在1月12日发布了《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

然而,正如环保部政研中心副主任原庆丹所说,我国的绿色信贷在政策设计上具有一定的强制性特点,但在具体的执行过程中又呈现出更多的自愿性特点,这说明我国现行的绿色信贷政策实际上还是“软政策”,因此,尽管各银行在制定环境政策以及采取相关措施等方面有了新的进步,但必然五花八门、参差不齐,并且缺乏有效的监督、制约机制,对各银行业金融机构遵守绿色信贷的程度以及执行状况进行量化评估也非常困难。银行主管部门缺乏正式的评估机制,而银行自己对自己的评价难免带有主观性和片面性。

正因如此,NGO作为非利益相关者参与到绿色信贷的倡导活动中,就具有特殊的意义。我们编辑出版《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NGO版),其目的一方面是更客观公正地展现中国银行业在绿色信贷方向上的努力和进步;另一方面是借助公众监督推动我国绿色金融的发展。

本书是一本连续出版物,将每年出版一次,旨在记录中国银行业走向绿色金融

的足迹。2009 年,《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第一次出版,对 14 家中资上市银行在 2008 年度履行环境政策的现状进行了记录。《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2009)》的出版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如《南方周末》以《中资银行:谁比谁更绿——民间报告首度披露 14 家中资上市银行绿色信贷现状》为题,对该书进行了报道;《中国经济时报》发表了题为《绿色金融:银行业做得怎么样》的文章,介绍了该书的主要内容。多家媒体转载以上报道。

之后,我们收到来自社会各界的反馈。提出了希望民间与银行展开更多的良性对话等建议。本书出版之前,我们与本书各所涉银行进行了沟通,并获得了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等银行的积极反馈。我们将这些反馈载录在本报告中。

1.2 银行的选择

该书选择 14 家上市银行作为评价对象,包括^[1]: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兴业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北京银行、宁波银行、南京银行。截至 2009 年底,各银行资产总额及贷款总额见表 1.1。

表 1.1 2009 年各上市银行资产总额及贷款总额 (百万元人民币)

银行名称	资产总额	贷款总额
中国工商银行	11,785,053	5,728,626
中国建设银行	9,623,355	4,692,947
中国银行	8,751,943	4,797,408
交通银行	3,309,137	1,839,314
招商银行	2,067,941	1,185,822
中信银行	1,775,031	1,065,64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622,718	928,855
中国民生银行	1,426,392	882,979
兴业银行	1,332,162	701,597
华夏银行	845,456	430,226
深圳发展银行	587,811	359,517
北京银行	533,469	273,481
宁波银行	163,352	81,864
南京银行	149,566	67,028

[1] 按照 2009 年度银行资产总额排序。

选择上市银行作为评价对象，一是因为上市银行资本雄厚，贷款项目多、金额大，14家中资上市银行的资产比例占中国银行业总资产的一半以上。其中三大国有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的总资产又占有中资上市银行总资产的60%左右，而贷款总额的比例约为66%，由此可以看出他们在绿色信贷中将肩负更多的责任；二是因为国家从法律法规和监管的角度对上市银行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和社会责任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众也应对他们进行监督；三是因为上市银行不仅涉及广大储户和借贷者，还涉及诸多普通投资者，牵涉数千万股民的利益，甚至不少银行目前还是国资控股，因而间接涉及更广大纳税人群体的利益，必须加快绿色信贷的步伐，以反映利益相关者的愿望，保护他们的利益。

1.3 指标的选择

本书在2009年版的基础上，参照国家政策以及国内外良好实践对指标进行了改进，将部分指标进行细化，并增加了两个指标：社会捐助和海外投资。现包括13个指标，即：环境信息披露情况、制定环境相关政策、实施环境相关措施、环境专责部门设置、“两高”贷款情况、环保贷款情况、获得社会认可、受到社会批评、加入国际环保准则、内部环保表现、对同行、客户的倡导、社会捐助、海外投资情况。

银行信息披露是银行善治的基本要求，而银行环境信息披露是社会监督银行履行环境责任的基本条件，这正是目前各银行亟待改进的方面。环境政策的制定、相关措施的实施以及设置环境专责部门，可以检验各银行贯彻执行绿色信贷政策的策略、方法和有效性。而退出“两高”行业和进入环保行业的贷款量体现银行业在减低污染和支持绿色经济的实际效果。加入国际环保准则、内部环保表现、对同行、客户倡导、社会捐助等属于银行业社会责任的一般性指标。获得社会认可及受到社会批评则从社会与公众反馈方面考量银行在实施绿色信贷方面的影响。我国海外投资的社会和环境影响在国内外引起了较多关注和争议，因此，我们将海外投资的社会和环境表现作为一个新的评价指标。

1.4 评价方法

本报告采用层次分析法对各银行在上述各指标中的表现进行排序。层次分析法（Analytic Hierarchy Process，简称AHP）是对一些较为复杂、较为模糊的问题作出决策的简易方法，适用于那些难于完全定量分析的问题。它是美国运筹学家T. L. Saaty教授于70年代初期提出的一种多准则决策方法。根据这一方法，我们首先邀请多位专家确定指标系统和指标权重，然后根据调查收集的数据和信息确定各银行在各项指标中的排序，最后汇总得到各银行绿色信贷努力和进步的总排序。

1.5 信息来源和局限

本报告的信息主要来自银行对外披露的信息。包括：

1. 各银行发布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年报及相关报告；
2. 银行对调研问卷所反馈的信息；
3. 国内外媒体的相关报道。

由于各家银行披露的环境和社会影响方面的信息非常有限，2010 年初我们对该 14 家上市银行分别发放问卷以期获得更完整的数据，除 5 家银行^{〔2〕}对问卷进行了反馈或提供部分资料外，其他 9 家银行均没有回应，这不仅造成本报告中部分银行环境记录的缺失，也使这些银行失去披露环境相关信息、改进工作的又一次机会。此外，本报告摘录了部分国内外媒体相关报道，但我们无法对其准确性进行验证。

1.6 参与的民间组织

本项研究的执行机构是云南省大众流域管理研究及推广中心（绿色流域），紧密协作的民间环保组织包括：自然之友、全球环境研究所、公众与环境研究中心、绿家园、守望家园、中国发展简报、重庆绿色志愿者联合会、四川横断山研究会。商道纵横为本报告提供了顾问咨询。

1.7 本书结构

《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2010）》（NGO 版）对各中资上市银行在新的一年里中的绿色金融方面的工作进行了记录。同时，按照各个指标对各中资上市银行的表现进行横向比较，并对各上市银行不同年份的表现进行纵向比较。下面对《中国银行业环境记录（2010）》的结构进行简要介绍：

第一章 引言。介绍该书的写作宗旨和主要内容。

第二章 中国银行业环境综述。对国内各上市银行在贯彻落实绿色信贷政策，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的表现进行了记录，并通过层次分析法对各银行在各指标中的表现以及整体环境和社会表现进行了排序。另外，对各银行在 2008、2009 两年的表现进行了比较。

第三章 各中资上市银行绿色信贷履行特点。对各中资上市银行的表现进行综合论述，突出良好实践和不足。

〔2〕 包括兴业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银行和中信银行

第四章 国家绿色信贷相关政策简介。对我国近年来出台的有关绿色信贷方面的政策进行梳理，并对政策背景进行了描述，展示绿色信贷政策在我国的形成与发展过程。

附录1 中资上市银行绿色信贷执行现状。对各中资上市银行绿色信贷政策、措施及主要环境表现等方面的资料进行了摘录，以便快速查阅并进行横向与纵向的对比；

附录2 绿色信贷国家相关政策。摘录我国政府和有关部门近年来出台的绿色信贷有关的重要政策文件；

附录3 国际行业环保标准及良好实践简介。介绍国际上对环境敏感领域和行业投资所形成的标准及良好实践；

附录4 争议案例。摘录部分2009年国内严重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肇事企业及相关金融机构^[3]；

附录5 国际倡导成功案例分享（国外NGO实践经验）；

附录6 各上市银行企业社会责任编制参照标准；

附录7 国际社会针对吉贝3级水坝建设写给中国工商银行的公开信。

1.8 致谢

报告的编写和出版得到了诸多帮助。林扬多次校审该报告，对该书的结构、内容和表述都进行了修改。另外，孔令红、付涛、向红梅等人对报告提出较多宝贵意见。乐施会在调研和出版方面给予了资金支持（但本书观点不代表乐施会的观点）。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3] 包括了部分2010年有争议的污染事件。

第二章 中国银行业环境综述

2.1 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信息披露暂行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国际原则《全球报告倡议》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原则，银行被要求向公众披露信息，发布年报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银行除了应按要求发布报告外，还应该重视报告质量、环境信息的完整性，有第三方审验，满足公众知情需求并接受社会监督。环境信息披露是信息披露的重要组成部分。

2009 年度，各上市银行环境信息披露都有所改善，但披露内容仍非常有限。

1. 信息披露形式：目前，环境信息披露的主要形式仍然是各银行发布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年报，半年报也有少量涉及。各中资上市银行均发布了 2009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从报告发布的情况来看，除深圳发展银行、北京银行、宁波银行和南京银行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未说明参照任何编制指引外，其他银行都相应地参照了国内或国际相关指引。如中国银监会《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 2006 版》及金融服务业相关补充指引等。各上市银行企业社会责任编制参照标准详见附录 6。兴业银行首次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并向赤道原则委员会提交《赤道原则年度执行报告》（2008 ~ 2009）。

2. 环境信息披露途径：各银行主要通过本银行网站披露环境信息。所有银行都在其总行网站上面披露了年报和半年报；除宁波银行和中信银行外，其余各上市银行均在总行网站上发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部分银行在监管部门的网站（如银监会网站）上也有披露。

3. 环境信息披露内容：各银行均披露了环境和社会责任方面的信息，但披露范围和详细程度不一。

①环境政策披露：兴业银行表现突出，披露多个环境政策，并在其总行网站上

发布《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政策原文；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银行都披露了本行新制定环境政策的消息，但除交通银行的《合规政策》原文公布之外，其他环境政策内容均未对外公布。以上银行之外的其他各上市银行均未见披露本行的环境政策。

②环境措施披露：各银行均有环境措施披露。兴业银行披露较多更具创新性的环境相关措施，包括构建环境与社会风险专家库、制定相关制度规范、开发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系统模块等。中国银行披露更多环境相关措施，有较大进步。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华夏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的披露增加了授信准入以及贷后管理的措施，有所进步。其他银行仅复述了国家相关政策的精神，并未披露本行本年度制定有相应配套措施。

③环境专责部门披露：兴业银行设置了专责部门，招商银行和中国工商银行披露将责任明确，并分解到各个部门。中国民生银行和南京银行披露安排专责人员负责相关工作，其他各银行都未见披露相关信息。

④“两高”行业贷款披露：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招商银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进行了详细披露。兴业银行、交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信银行等进行了简单披露，其他各银行未见披露相关数据。

⑤节能环保行业贷款披露：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兴业银行进行了详细披露，中国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华夏银行、北京银行和宁波银行都不同程度地对节能环保贷款进行了披露，南京银行和深圳发展银行未见披露任何信息。

⑥内部节能环保情况：除宁波银行未见披露相关信息外，各银行都对内部节能环保活动进行了披露，其中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和中信银行还详细披露总行或办公区能耗信息。

⑦外部倡导情况：兴业银行较为突出，披露较多对外倡导活动的信息。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银行也披露了相关信息，其他银行未见披露。

⑧社会捐助：各银行均有披露。中国工商银行、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华夏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披露较为详细，不仅包括2009年的捐助总额，还包括了捐助的领域以及个别案例。

⑨海外投资披露：通过问卷，招商银行较为详细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兴业银行声明目前没有海外投资业务。其他各银行均未见披露海外投资信息。

4. 在回应公众需求方面：NGO借助“绿色银行创新奖”评选平台，向参加评选的银行发放了调查问卷，同时向未参选的其他上市银行也发放了相同的问卷。中资上市银行中，除招商银行、兴业银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反馈了问卷，中国银行和中信银行反馈部分资料外，其他银行均没有回应。招商银行和兴业银行的问卷反

债内容都比较丰富。招商银行和兴业银行还接受了 NGO 的访谈，其他银行均未接受。在大陆的外资银行中，渣打中国接受了访谈，并提交了问卷和相关资料。

总的来讲，兴业银行不仅在政策和措施披露以及专责部门设置等方面披露详实，并且率先披露了项目层面的相关信息，这在赤道银行中也属少数，因此在信息披露方面表现最佳。而招商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在信息披露方面也有不俗表现。深圳发展银行信息披露最少，宁波银行和北京银行也较少。各银行在环境信息披露中的排序详见表 2.1。

表 2.1 各中资上市银行环境信息披露排序

银行名称	环境信息 披露途径	环境信息 披露形式	环境信息 披露内容	回应公众 需求情况	总排序	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144297	0.089464	0.118758	0.035156	0.094694	3
中国建设银行	0.135287	0.056809	0.084351	0.036256	0.071242	6
中国银行	0.061384	0.121376	0.058773	0.097622	0.076522	5
交通银行	0.061384	0.068869	0.059363	0.036256	0.054508	8
招商银行	0.061384	0.052156	0.165374	0.207713	0.157468	2
中信银行	0.025620	0.136517	0.052865	0.064125	0.064184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060642	0.07844	0.080189	0.097622	0.083499	4
中国民生银行	0.059746	0.061234	0.059840	0.036256	0.053788	9
兴业银行	0.228911	0.089102	0.169632	0.207713	0.173438	1
华夏银行	0.025052	0.078220	0.031532	0.036256	0.037919	10
深圳发展银行	0.059746	0.029894	0.025332	0.036256	0.030640	14
北京银行	0.026444	0.034067	0.035006	0.036256	0.034753	12
宁波银行	0.025052	0.046991	0.026592	0.036256	0.031455	13
南京银行	0.025052	0.05686	0.032395	0.036256	0.03589	11

与 2008 年度相比，各中资上市银行在环境信息披露方面的主要变化：

中国工商银行明显改善，对“两高”和环保贷款数据以及能耗数据均有详细披露。

中国建设银行也有所改善，2009 年的 CSR 报告参照了 GRI 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以及其他相关指引进行编写，并对“两高”和环保贷款数据有较详细披露。

中国银行稍有改善，其 CSR 报告参照了 GRI 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以及其他相关指引进行编写。在回应公众需求方面有进步。但环境信息披露内容未见改善。

交通银行稍有改善，其 CSR 报告参照了国内相关指引进行编制，设专门章节介绍环境责任和社会责任，并披露更多相关数据；在环境信息披露内容方面，比去年披露更多“两高”和环保贷款数据，有明显进步，但在回应公众需求方面没有改善。

招商银行有所改善，其 CSR 报告参照了 GRI 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进行编写，设专门章节介绍环境责任和社会责任。环境信息披露内容以及回应公众需求方面有明显改善，披露更多“两高”贷款和环保贷款数据，并认真反馈问卷，接受 NGO 访谈。

中信银行有较大进步，其 CSR 报告依据 GRI 发布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和国内其他要求进行编写，回应公众需求有明显进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在环境信息披露形式方面有较大进步。其 CSR 报告增加对利益相关方的关注，同时环境信息披露内容大幅增加，并且披露更多相关数据。反馈了公民社会的问卷，但质量不高。

中国民生银行的 CSR 报告仅参照了国内相关指引进行编制（2008 年参照 GRI 的可持续报告指南）。环境相关内容并没有增加。

兴业银行有明显改善，专门编制可持续发展报告，较大篇幅介绍环境和社会相关内容，并分享较多案例，但报告披露数据不多。另外，兴业银行还发布了《赤道原则年度执行报告》，披露部分项目层面信息，虽比较有限，但这在赤道银行中也不多见，因此属于“敢吃螃蟹”的银行。在环境信息披露内容方面，兴业银行并没有主动对风险以及环保贷款和能耗数据进行披露，但在回应公众需求方面进步明显，接受 NGO 培训邀请和访谈。

华夏银行有所进步，其 CSR 报告参照了 GRI 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以及国内相关指引进行编制，并设专门章节介绍环境和社会责任，而且篇幅略有增加。在环境信息披露途径以及回应公众需求方面没有改善。

深圳发展银行、北京银行、宁波银行和南京银行在环境信息披露方面未见改善。

来自兴业银行的回应：

1. 本行采用赤道原则管理项目融资环境与社会风险、采用节能减排项目贷款支持环保，都属于国内首例。
2. 赤道原则年度执行报告披露的项目信息是根据赤道原则报告指南所要求的范围进行披露，且本行已经超过赤道原则的要求，披露了部分项目案例，这在许多其他赤道银行的报告中是没有的。而且，地球之友也在其 2009 年第 7 期季报中做了特别报道。
3. 本行披露了节能减排项目贷款和赤道原则项目融资的贷款数据。

2.2 制定环境相关政策

对于国家已出台的环境政策，各银行应根据自身情况，形成本行的配套政策，对国家政策进行执行细化、可操作化，才能保障国家环境政策的落实。因此，银行是否制定环境相关政策是一个重要的评价指标。

2009 年，在环境政策制定方面，兴业银行完善了其环境政策——《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政策》，并在总行网站详细披露管理流程、组织构架和运作模式；出台了《公司客户授信前尽职调查管理办法》、《固定资产贷款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将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要求具体落实到授信前调查、授信中审查以及授信后检查中；制定了《年度信用业务准入细则》，细化行业投向指引，明确重点支持、审慎支持以及禁止介入的主体和项目；出台《节能减排业务管理办法》、《节能减排项目准入细则》、《环境金融领域节能减排项目属性认定标准》等一系列节能减排项目贷款准入指引，对节能减排项目融资工作进行整体部署和安排。以上政策，除《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政策》在网站进行详细披露外，其他政策原文未对外公布。招商银行颁布《绿色金融信贷政策》与《可再生能源行业营销指引》，从信贷政策与资产营销方面对绿色金融给予指导和支持；出台《2009 年信贷政策》，对“两高”行业设置了严格的准入标准，但未对外公布政策原文。交通银行制定了《合规政策》和《合规手册》，旨在使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与法律、监管规定、经营规则、自律性组织的行业准则、行为守则和职业操守相一致，避免公司因没有遵循合规规则而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等风险。除《合规政策》外，其余政策原文均未对外公布。中国民生银行出台了《2009 年度授信政策指导意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发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贷投向政策指引（2009 年度）》。北京银行制定《2009 年授信业务指导意见》，但政策原文均未对外公布。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信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宁波银行和南京银行均未见制定新的环境相关政策。

总的来讲，兴业银行、招商银行以及交通银行在环境政策制定和深化方面表现不错。各银行在该指标中的排序详见表 2.2。

表 2.2 各中资上市银行环境政策制定排序

银行名称	权重 Wi	排序
中国工商银行	0.019859	9
中国建设银行	0.041434	8
中国银行	0.088146	4
交通银行	0.139972	3
招商银行	0.184163	2
中信银行	0.017774	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0.059969	6
中国民生银行	0.078143	5
兴业银行	0.241240	1

续表

银行名称	权重 Wi	排序
华夏银行	0.018007	11
深圳发展银行	0.018007	11
北京银行	0.057072	7
宁波银行	0.018007	11
南京银行	0.018206	10

与 2008 年相比, 各中资上市银行在环境政策制定方面的变化如下:

兴业银行完善了环境政策, 明确制定管理流程, 组织构架和运作模式, 使政策的落实和实施有了更规范的操作。并新制定了较多的政策和措施。招商银行颁布《绿色金融信贷政策》、《可再生能源行业营销指引》, 把政策和营销策略紧密结合。交通银行制定包括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的《合规政策》及《合规手册》, 使全行员工在执行环境政策时有规可依, 其中《合规政策》对外发布。中国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和北京银行也都制定有新的环境政策, 政策原文未对外公布。其他银行没有出台新的环境政策。

兴业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连续两年都制定有新的环境和社会政策; 北京银行 2008 年未制定环境政策, 但从 2009 年开始制定新的环境政策; 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以前制定过相关环境政策, 但 2009 年未制定新的环境政策。而中国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北京银行、宁波银行、南京银行和中信银行还未见环境政策制定的信息披露。

2.3 采取环境相关措施

环境措施是环境政策落实和执行的保障。2009 年度, 各中资上市银行均声明采取了较多环境措施。

兴业银行: ①收集行内外环境与社会风险专家信息, 逐步构建环境与社会风险专家库, 加强专业化管理与资质管理。②从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角度把政策要求转化为内部制度规范, 构建绿色金融服务体系。③开发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系统模块, 专章规定了“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措施”。④建设节约型银行, 在内部管理上推动节能减排降耗行为, 在企业文化上倡导环境与社会风险意识。

中国工商银行: ①将“绿色信贷”政策贯穿于客户识别、授信评级、信贷审批、贷后管理以及系统控制等信贷流程中。②对企业环保风险分类标准进行细化调整, 重视与环保部门共享企业环保信息, 利用人民银行征信系统中企业环境违法信息, 划分客户环保风险类别, 采取差别化的授信及信贷管理要求。③制定了绿色信